

证券代码：839545

证券简称：特斯特

主办券商：光大证券

青岛特斯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东持股情况变动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 本次持股变动基本情况

(一) 投资者股份变动情况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本次股份变动前		本次股份变动后		变动时间	变动方式
		股数（股）	占股本比例	股数（股）	占股本比例		
杨红艳	合计持有股份	11,500,000	52.27%	0	0%	-	继承
	其中：无限售股份	0	0%	0	0%		
	有限售股份	11,500,000	52.27%	0	0%		
孙红光	合计持有股份	7,500,000	34.09%	12,375,000	56.25%	-	继承
	其中：无限售股份	0	0%	0	0%		
		7,500,000	34.09%	12,375,000	56.25%		

	有限售股份						
孙天昕	合计持有股份	0	0%	6,625,000	30.11%	-	继承
	其中：无限售股份	0	0%	0	0%		
	有限售股份	0	0%	6,625,000	30.11%		

公司第一大股东、控股股东之一、实际控制人之一、董事杨红艳女士不幸病逝，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徽省阜阳市惠颖公证处（2024）皖阜惠公证字第 4914 号《公证书》，被继承人杨红艳女士所持公司股份 11,500,000 股，其配偶继承人孙红光先生分出夫妻共同财产 50%，剩余 50%作为遗产由继承人孙红光先生、孙天昕女士平分。同时，孙红光先生名下登记持有公司 7,500,000 股股份以及持有的盛德安泰 1,010,000.00 份财产份额属于继承前夫妻共有财产，其 50%作为杨红艳女士的遗产由继承人孙天昕女士继承。另根据孙天昕出具的《关于赠与盛德安泰财产份额的声明》，孙天昕同意将继承的盛德安泰 505,000.00 份财产份额赠与给孙红光所有。

本次继承前，杨红艳、孙红光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分别直接持有公司股份 11,500,000 股、7,500,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分别为 52.27%、34.09%，孙天昕女士直接持有公司股份 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经遗产继承、遗产继承前夫妻共有财产分割行为后，孙红光先生直接持有公司股份 12,375,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56.25%，孙天昕女士直接持有公司股份 6,625,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30.11%。孙红光先生与孙天昕女士系父女关系，双方签署了一致行动人协议，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变更为孙红光、孙天昕。

（二） 投资者基本情况

1、 自然人基本信息

姓名	孙红光	
性别	男	
国籍	中国	
是否拥有永久境外居留权	否	
住所/通讯地址	山东省青岛市	
是否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否	

姓名	孙天昕	
性别	女	
国籍	中国	
是否拥有永久境外居留权	否	
住所/通讯地址	山东省青岛市	
是否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否	

投资者详细情况见同日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披露的《权益变动报告书》《收购报告书》。

二、 所涉及后续事项

上述股份变动会导致公司第一大股东、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一致行动人发生变化，上述股份变动，尚需向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申请办理股份过户登记手续及限售手续，以办理后最终数据为准。

本次股份变动事项涉及投资者披露收购报告书、权益变动报告书，详见公司同日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披露的《收购报告书》（公告编号：2024-035）、权益变动报告书（公告编号：2024-036）。

三、 备查文件目录

- (一) 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徽省阜阳市惠颖公证处出具的(2024)皖阜惠公证字第 4914 号《公证书》;
- (二) 《青岛特斯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一致行动人协议》;
- (三) 《收购报告书》;
- (四) 《权益变动报告书》。

青岛特斯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 年 12 月 16 日